

黄山市徽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 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通知

徽政秘〔2026〕1号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徽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直属机构：

为扎实做好我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，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政府有关文件和《黄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认真做好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》（黄政秘〔2025〕49号）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普查目的和意义

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坚持依法普查、科学普查、为民普查，全面摸清我区“三农”家底，客观反映农业发展新情况、乡村建设新面貌、农民生活新变化、农村改革新成效，为科学制定“三农”政策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、建设农业强省，提供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撑。

二、普查对象和范围

普查的对象是在我区辖区内的下列个人和单位：农村住户，包括农村农业生产经营户和其他住户；城镇农业生产经营户；农业生产经营单位；村民委员会；乡镇人民政府。

普查的行业范围包括：农作物种植业、林业、畜牧业、渔业和农林牧渔服务业。

三、普查内容和时间

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：农业生产条件、粮食和大食物生产情况、农业新质生产力情况、乡村发展基本情况、农村居民生活情况等。

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26年12月31日24时，时期资料为2026年年度资料。

四、普查组织实施

按照统一领导、部门协作、分级负责、共同参与的原则，区级成立黄山市徽州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专班（名单附后），负责协调解决普查组织与实施中的重大问题。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，具体负责普查日常工作的组织和协调，普查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。各成员单位按照各自职能，各负其责、通力协作、信息共享。其中：区发改委负责和协调涉及固定资产投资保障方面事项；区财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经费方面事项；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负责和协调涉及耕地信息等方面事项；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和协调涉及乡村振兴、农业生产等方面事项；区统计局、区委宣传部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宣传动员方面的事项；区林业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林业生产经营等方面事项；区数据资源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数据资源基础设施利用和数据传输、算力保障方面的事项；区统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农业普查、遥感相关方面的事项；

公安、民政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水利、市场监管等掌握普查有关基础资料的部门，要按规定及时准确提供部门行政记录和数据信息。各乡镇、开发区认真做好本地区农业普查的组织和实施工作。

普查机构应根据工作需要，从有关单位商调符合条件的普查指导员，不足部分可从社会招聘。要保证商调人员在原单位的工资、福利及其他待遇不变；聘用人员要参照当地相应工资标准，及时、足额支付其劳动报酬。有关单位应积极参与并认真配合，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。

五、普查经费保障

根据国发〔2025〕9号、皖政秘〔2025〕104号和黄政秘〔2025〕49号文件规定，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所需经费，按照分级负担的原则，列入区乡两级相应财政预算。区乡两级普查机构要坚持厉行节约，切实加强对普查经费的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质效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要严格按照《全国农业普查条例》开展各项普查工作。对普查中的违纪违法行为，将依纪依法严肃处理并通报曝光。严把数据质量，坚持数据质量第一原则，严格执行普查方案，强化指导培训，规范工作流程，坚决防治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，确保普查数据完整准确。区乡两级普查机构要精心选聘人员，认真组织培训，加强现场指导，对普查各阶段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，确保普查质量。坚决杜绝各种人为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。

要采取多种形式和载体，加大普查宣传力度，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以及有关部门服务平台等作用，广泛深入开展宣传普查，引导广大普查对象依法配合普查，为普查工作开展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徽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区直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农业普查工作，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确保普查各项工作顺利实施，工作专班成员因职务变动等原因需调整的，由其继任者接任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附件：黄山市徽州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名单

黄山市徽州区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16日

附件

黄山市徽州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专班 组成人员名单

组 长：程海狮 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常务副区长

常务副组长：何建中 区政府副区长

副 组 长：吴文星 区政府办主任

方 晓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
程文华 区统计局局长

鲍 杰 区发改委副主任

马玉辉 区财政局副局长

成 员：卞彦之 区委办副主任

洪 愿 区委宣传部宣传文化中心主任

张腾飞 区民政局副局长

庄 萍 区人社局副局长

吴 颖 区农业机械推广中心主任

曹海波 区水利局副局长

闫 艳 区文旅体局副局长

王 梅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

唐淑英 区林业局副局长

周瑾伟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副局长

章 华 区数据资源局副局长

余东勇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
吴 敏 区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
史磊磊 岩寺镇镇长
汤旭芳 西溪南镇镇长
张天天 潜口镇镇长
官德晟 呈坎镇镇长
黄 骅 洽舍乡党委副书记
徐本方 杨村乡乡长
纪良丽 富溪乡党委书记
楼 凯 徽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

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，程文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吴敏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